

文化部 103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 一、行政院 102 年 10 月 28 日函頒「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 二、文化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至 106 年度）辦理。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一）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
 - （二）積極蒐集女性史料。
 - （三）辦理檢視及消弭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歧視。
-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一）強化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之運作功能。
 - （二）提升性別影響評估辦理品質及管考性別目標達成情形。
 - （三）促進關於施政計畫、執行及評估時，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
 - （四）擴大性別預算檢視範圍及強化性別預算分析。
 - （五）加強落實性別主流化訓練。

參、重要辦理成果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強化 CEDAW 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一）關鍵績效指標 1：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之計畫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推動辦理文化平權理念宣導、推廣之相關活動及藝文節目，以及文化從業人員對婦女及新移			

	民等弱勢族群服務品質之相關研習活動、發展具性別意識之出版品及影視作品等計畫數			
目標值(X)	5	6	7	8
實際值(Y)	15			
達成度(Y/X)	3			

2、重要辦理情形：

- A. 本部「社區總體營造獎助須知」，鼓勵社區居民積極參與各類公共事務（包括性別、人權等與文化平權有關之議題），培養社區意識永續經營。103年補助財團法人臺灣紅絲帶基金會辦理「臺灣北區同志服務中心-GisneyLand 風城部屋 新竹市社區多元性別文化建置與社區總體營造計畫」，以青少年同志族群為目標更深入社區辦理課程，藉以開發青少年族群自我認同與知識提升。課程包括：認識多元性別群（認識雙性戀、認識跨性別）、相異群體與同志（基督教與同志、文學與同志）、健康與同志（性與疾病、藥與藥癮）、出櫃與認同（同志與父母、青少年性別認同與自我肯定）。
- B. 本部於102年6月19日訂定「文化部推廣文化平權補助作業要點」，可針對婦女所辦理之人才培育、藝文創作、文化研究等活動予以補助，103年度補助導航基金會辦理〈伏流潛行-女性運動者練功手記〉出版計畫、「底邊翻身與社會對話-臺北邊緣性別的居住、勞動、及移動」計畫、女書文化事業辦理《臺灣婦女處境白皮書：2014年》出版活動計畫、社團法人臺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第22屆臺北國際書展性別平等專區」等共11案。
- C. 103年表演藝術類補助辦理「水面上水面下劇場-《前方風景》古蹟定目劇」，探討女性在情感、家庭中的抉擇面向；另視覺藝術類103年補助高雄市立美術館辦理「《女人-家：以亞洲女性藝術家之名》展覽計畫」、社團法人臺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第一屆臺灣國際酷兒影展」，觀影人次8442人。
- D. 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103年補助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辦理「第21屆台灣國際女性影展」，係以影像為教材、以議題為導引，透過性別教育等概念之影像創作，建構兩性之間平等溝通平台，提供國人具國際觀的影像資源，展現寬闊的性別視角與女性樣貌。活動於10

月間假台北光點華山電影院舉辦，共 79 部參展影片，放映 109 場次，並辦理專題講座、校園推廣宣傳、開閉幕放映會、競賽單元頒獎典禮、星光之夜影人面對面、論壇資訊及十年願景特映會等活動，總觀影人次為 1 萬 1,210 人次。

E. 文化資產局為保存民俗文化資產之核心價值與儀式內涵，已出版有指定之 14 項重要民俗文化資產叢書，內容包含論述該民俗之性別觀念，並廣發全國各縣市圖書館、學校，提供學生及社會大眾借閱，以擴大推廣層面。

3、檢討及策進作為

(1) 本部及附屬機關將賡續補助及辦理宣導倡議性別平等概念之計畫。

(2) 傳統藝術中心 104 年於規劃及推辦演出活動及補助藝文團體時，將請審查委員注意劇本撰寫與劇目是否符合性別意識，俾利落實性別平等之推展；並透過各項戲劇發展及保存平臺，積極持續推動女性藝術從業人員之扶持與培育工作，以強化女性之專業領域角色功能與貢獻，如所屬國光劇團將於 7-8 月在中正紀念堂推出「姻緣路—他們是怎麼湊成對的」演出計畫，計有 16 場演出，演出多折青春愛情喜劇，同時針對兩性姻緣議題，辦理「門當戶不對，愛情有可能？—論古典戲劇中才子佳人的婚姻觀」以及「不打不相識，婚姻路迢迢」講座，從傳統戲曲裡的姻緣關係來看待男女平等關係。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蒐集女性史料之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針對女性參與的各種層面，如傳統戲曲、歌謠、工藝等之專題介紹、研究和出版，女性的史料蒐集與建置數			
目標值(X)	70	90	110	130
實際值(Y)	364			
達成度(Y/X)	5.2			

2、重要辦理情形：

- (1) 蒐集與建置女性參與各種層面之史料，如傳統戲曲、歌謠、工藝、生活等之專題介紹、研究和出版
 - A. 本部「臺灣故事島-國民記憶庫計畫」鼓勵民眾將個人生命經驗上傳到雲端資料庫保存與分享，並邀集全國 17 縣市文化局（處）、本部所屬 4 個生活美學館及中華民國口述歷史學會共同參與，網站增設臺灣女性專區，目前已蒐錄 244 則臺灣女性的生命故事。
 - B. 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於 102-103 年間，與國史館共同辦理《蔣夫人宋美齡女士行誼口述訪談錄》出版事宜，該書已於 103 年 12 月 22 日出版，其中 500 冊交由本處博物館商店販售，以利推廣女性多元面向。
 - C. 彰化生活美學館《生活美學 app 季刊》設立「美女、觀」專欄，透過年度定期刊物專欄及廣告文宣頁的方式，以報導式介紹當代藝術家，藉由女觀性別觀點，有助民眾了解女性參與的各種層面藝術的差異觀點，103 年共計報導 4 則。
 - D. 傳統藝術中心辦理「臺灣中生代音樂家群像調查研究計畫」，主要為彙整 1960 年前出生之臺灣重要音樂家資料，針對個人之生平傳記、創作研究與展演活動等項目，進行學術性的資料分析，其中蒐集女性音樂家史料共計 14 位，包括羅基敏、施德玉、顏綠芬、林珀姬、李秀琴、蕭慶瑜、呂文慈、蘇凡凌、樊曼儂、徐以琳、葉綠娜、朱苔麗、林玉卿、陳美鸞。
 - E. 史前文化博物館於 102 年 11 月辦理《有形連帶無形情：臺灣地區兒童養育及其相關物質文化》學術研討會，續於 103 年 12 月集結 8 篇文章發表論文集，計有 4 位女性研究者發表《南王卑南族女性的教養、氣質與力量》、《談東部排灣族兒童生育習俗》、《生男、生女：試探臺灣求子習俗》、《卑南族南王部落傳統兒歌的教養與傳承》等專文。
 - F.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辦理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女性家屬口述訪談計畫，自 2012 年 10 月起至 2014 年 8 月止，特別以政治受難者女性家屬為訪談對象，主要考量家屬在承受失去親人、等候親人歸來的煎熬的心聲，以及在外界的無形牢獄中過日子的艱困，較被忽略，為讓

社會大眾對於受難者家屬的心境有更深入的了解，籌備處以二年三期共完成 56 個受難家庭女性家屬的訪談計畫。

- G. 國立台灣美術館本年度蒐集整理女性藝術家的名單及其創作資料，46 歲以上的女性藝術家 18 人、45 歲以下青年世代女性藝術家 27 人。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國立台灣美術館發現在蒐集女性藝術家資料時，46 歲以上或更年長一個世代或兩個世代的女性藝術家人數不多，且亦較不活躍於藝壇，未來可針對在台府展時代曾活躍的女性藝術家並視其作品是否已有入藏，如未有入藏之女性藝術家，予以優先建置其資料，並研析就其重要且代表性之作品提出典藏審議。在 45 歲以下青年世代的女性藝術家，由於投入的比例較過去為高，仍可鼓勵其多參與藝術創作，並透過國立台灣美術館公開徵件計畫的管道提高創作能見度。
- (2) 臺東生活美學館擬於 104 年委託卑南、關山、洄瀾、大武、壽豐及卓溪與成功愛鄉協會等 8 個民間團體辦理「後山容顏-花東國民記憶庫」計畫，規劃蒐錄 50 則故事，女性參與者及說故事者 33 人以上。
- (3) 傳統藝術中心「臺灣中生代音樂家群像調查研究計畫」現階段完成臺灣中生代重要音樂家之資料彙整及研究，成效良好。未來除持續關注臺灣音樂家的發展外，將女性藝術家或藝文工作者納入規劃，進行相關之研究工作。
- (4) 臺灣歷史博物館辦理「臺灣女人系列專書」出版計畫，並配合臺灣女人網站改版增修內容，預計於 104 年 4 月出版。

(三) 關鍵績效指標三：辦理檢視及消弭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歧視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逐年檢視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以積極促進不同性別參與民俗文化資產核心儀式機會之平等，每年需檢視件數			

目標值(X)	1	2	2	2
實際值(Y)	6			
達成度(Y/X)	6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文化資產局 103 年與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合作辦理檢視臺北市登錄之 6 項民俗文化資產，包含：台北霞海城隍廟五月十三迎城隍、艋舺青山宮暗訪暨遶境、臺北靈安社神將陣頭、跳鍾馗、艋舺龍山寺中元盂蘭盆勝會、請關渡媽。亦請臺北市文獻委員會將檢視表之檢視結果及促進性別平等之建議作法，如鼓勵女性參與陣頭、破除月事禁忌等，提供民俗保存團體參考逐步調整。

3、檢討及策進作為：

將持續進行檢視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並逐步推廣檢視成果。

二、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一) 關鍵績效指標 1：性別主流化訓練參訓率(%)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於當年度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課程人數 /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職員總數〕×100%			
目標值(X)	80	85	90	90
實際值(Y)	86			
達成度(Y/X)	1.1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及所屬機關共計辦理 35 場次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包含性別主流化及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等課程)，職員總數 852 人，參加自辦、跨機關聯合辦理、薦送或自行進修性別主流化訓練(含實體及數位課程)人數 732 人，參訓率 86%。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將賡續加強相關宣導及訓練，除例行之性別訓練外，104 年將邀請學者專家以「將性別平等觀點看民俗文化資產」為題進行系列課程，藉檢視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中之性別觀點，以實務案例增進同仁處理業務之性別敏感度。

(二) 關鍵績效指標 2：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年度提報之中長程個案計畫、計畫或措施訂定性別考核指標之案件數 (註：性別考核指標係指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所訂之績效指標。)			
目標值(X)	1	2	2	2
實際值(Y)	0			
達成度(Y/X)	0			

2、重要辦理情形：

無。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傳藝中心中長程計畫「跨藝匯流·傳統入心」—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公共建設(104-109 年)跨域增值發展計畫報院審議後，參採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5 項建議：(1)在傳統藝術、藝術經紀及科技跨界之人才培訓，增加性別意識培力課程；(2)節目製作規劃之甄選機制納入具性別平等概念之專家學者進行評審；(3)宜優先進用少數性別；(4)計畫研擬、執行、評估及營運管理階段，注意不同性別之參與機會；(5)辦理培訓課程時，鼓勵少數性別參與。本計畫將參考性別平等處之建議，研議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 (2) 國父紀念館跨域加值計畫 104-109 年依程序參與學者專家所提之建議，初期規劃定期舉行內部教育訓練，以提升人員具性別概念的決策能力，未來將研議訂定性別考核指標。

(三) 關鍵績效指標 3：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新增數

1、目標達成情形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衡量標準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當年度新增並公布於機關網頁之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數			
目標值(X)	1	1	1	1
實際值(Y)	1			
達成度(Y/X)	1			

2、重要辦理情形：

考量既有性別統計皆已納入指標，新增性別統計項目需要長期規劃及預算，103 年參考本部既有統計資料，新增民俗及有關文物統計指標乙項

(http://stat.moc.gov.tw/HS_UserItemResultView.aspx?id=6)，並逐步進行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平等檢視，以瞭解我國民俗文化資產之性別平等發展概況。

3、檢討及策進作為：

- (1) 在有限的經費下，持續進行統計資料收集並規劃新增性別統計調查項目，目前規劃以既有的統計資料整理出新增性別統計項目，以利本部主計處公布相關性別指標。
- (2) 本部擬於 104 年規劃新增各主辦獎項之性別統計，以瞭解性別落差情形。

(四) 關鍵績效指標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增加數

1、目標達成情形

年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	-------	-------	-------	-------

項目				
衡量標準	比重=〔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數 / (機關預算數-人事費支出-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100% 增加數=當年度比重-前年度比重			
目標值(X)	5	5	5	5
實際值(Y)	-0.82			
達成度(Y/X)	0			

2、重要辦理情形：

本部主管 104 及 103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比重分別為：

104 年度：〔
 $8,181,175,000 / (17,012,343,000 - 1,544,683,000 - 900,000,000)$ 〕 ×
 100%=56.16%。

103 年度：〔
 $8,012,472,000 / (16,507,463,000 - 1,546,328,000 - 900,000,000)$ 〕 ×
 100%=56.98%

增加數：56.16%-56.98%=-0.82%

達成度為 0

3、檢討及策進作為：

本部各項施政計畫係由業務單位予以研提，故有關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須請各單位於編列概算時，參酌各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相關建議，於研擬及配置經費時，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需求，依獲配歲出概算額度按優先順序編列。

肆、其他重要執行檢討及策進作為

無。

伍、其他重大或特殊具體事蹟

- (一) 傳統藝術中心鼓勵民間機構於文昌祠相關祭典進用女性擔任禮生及祭儀人員，目前已培養女性禮生及祭儀人員 11 位，為祭典的主要工作人員。

- (二) 研發貼近專業領域需求且具性別平等意識的訓練課程、教材及充實師資人力案之規劃情形(依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7次委員會議會前協商會議紀錄及行政院103年8月11日院臺性平字第1030143580號函辦理)
- 1、 為促進文化建設之平權參與，文資局於100年度委託性別平等專家訂定「民俗文化資產性別平等檢視表」，以供各縣市主管機關登錄民俗文化資產時運用，並針對7項經指定之重要民俗文化資產「雞籠中元祭」、「西港刈香」、「白沙屯媽祖進香」、「大甲媽祖遶境進香」、「北港朝天宮迎媽祖」、「雲林口湖牽水車藏(狀)」、「東港迎王平安祭典」檢視其中之性別觀點，將檢視結果及建議事項提供重要民俗保存團體參考及調整。
 - 2、 文資局於102年度賡續委請性別平等專家針對3項經指定之重要民俗文化資產「阿美族豐年祭」、「鄒族戰祭」及「東山碧軒寺迎佛祖暨遶境」進行性別平等檢視，並提出性別檢視分析及綜合檢視意見。
 - 3、 鑒於文資局業委請性別平等專家針對10項經指定之重要民俗文化資產予以檢視其中之性別觀點，與本部專業領域相關，且其實務案例對同仁在處理業務之性別敏感度具啟發性，將規劃納為本部及所屬機關104年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內容，邀請學者專家以「從性別平等觀點看民俗文化資產」為題進行系列課程。